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粤高法〔2018〕142号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学习宣传 伍彤同志先进事迹的通知

全省各级人民法院：

伍彤，男，汉族，中共党员，1966年1月出生，1984年2月参加工作，1989年1月进入广东省信宜市法院工作，生前任广东省信宜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党支部书记、副局长兼执行二庭庭长，一级法官，中共信宜市第十三届党代表。因连日工作劳累导致胰腺炎等疾病急性发作，于5月21日不幸病逝，享年52岁。

伍彤同志在30年的基层司法工作岗位上，始终对党忠诚、信念坚定，坚持公正司法、严格执法，一心扑在工作上、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特别是担负执行工作19年来，参与主办执行案件近3000件，执结标的金额1亿多元，无一信访、投诉；

他在常年患有胰腺炎、糖尿病、肾结石等疾病的情况下，忘我工作，无私奉献，尤其在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目标，全面清理执行积案中，克服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用实际行动践行了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对政法事业的无限热爱。他曾被评为全省优秀法官、全省法院调解能手，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 1 次、三等功 3 次。在他和执行局同事们的共同努力下，信宜市人民法院先后多次获得“全省法院解决执行难先进集体”和“全省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2018 年 6 月 11 日，被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追记个人一等功。

伍彤同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忠诚实践者，是推进依法治国重大战略、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重大战役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是践行新时代“忠诚、干净、担当”好干部标准的优秀基层法官代表。在他身上集中体现了政法干部信念坚定、司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优良品质和职业操守，是新时代政治过硬、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纪律过硬的优秀共产党员的生动写照。其先进事迹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示范引领作用，是“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生动教材。省法院党组决定，号召全省法院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警，认真学习宣传伍彤同志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

一、学习伍彤同志对党忠诚、信念坚定，心中时刻装着人民群众利益诉求的政治品格。伍彤同志积极参加政治学习，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对党的事业无限忠诚，对人民群众无比热爱，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胸怀司法为民的理想情怀和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事业奉献终生的决心毅力。他牢记政治嘱托，把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烙进头脑、融进血脉。伍彤同志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党的创新理论。4月8日至14日，在逝世前一个月，他还主动报名参加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井冈山党性实践锻炼活动，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在他10本平时的学习笔记本中工整的记着“共产党人就是为人民群众谋幸福的”“人民群众是我们工作的出卷人、阅卷人，我们是答卷人”等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2014年4月21日他在观看电影《焦裕禄》的观后感中写道：“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品德和无私奉献精神，关键要有一个‘干’字，他把生死置之度外，以重病之躯为兰考人民奔波操劳，脚踏实地为人民办了一件件实事。”他胸怀社会稳定大局，坚持以和为贵的理念去做执行和解工作，让群众息诉罢访、案结事了。山区基层法院执行工作大量地涉及个人与村集体的矛盾或邻里纠纷、亲人恩怨等案件，容易引发群体性事件和造成几代人的隔阂交恶。他对每个案件都要认真进行调查研究，搞清楚群众的利益诉求，然后运用扎

实的法律功底、精湛的执行艺术、耐心的沟通协调，去做执行和解工作，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消除分歧、化解矛盾纠纷。2008 年以来，他所承办的执行案件，执行和解率达到 71.4%，解决了许多老百姓的矛盾纠纷。他在处理信宜市成万安纸品有限公司案件中，由于时间长、当事人情绪激动，但他首先想到的是解决被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农民地租，并且多次组织有关当事人协商做工作，使他们同意从拍卖款中优先提取 100 多万元支付农民工工资和农民地租，最后不仅完成了执行任务，使当事人和当地群众都满意，还有效避免了群体性事件发生。他关心群众疾苦，以执法办案维护老百姓正当权益、为老百姓排忧解难。伍彤用真挚、朴素的感情和毕生的精力，都在为群众执法办案，让人民群众感受法律的正义、尊严和温情。60 多岁身有残疾的罗姓申请人 2017 年 2 月发生工伤事故后，厂方拒不履行赔偿判决并玩起了失踪，伍彤同志一个月内 5 次到工厂执行，直到在 2018 年春节的前一天，将 17 万元赔偿款执行到位。他为了使一名受工伤的申请人免受别人的欺骗，多次打电话询问执行款是否全额到位，并在执行任务路过时到申请人家中确认。2017 年 1 月，在承办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伍彤见申请人家庭受害严重，经济十分困难，而被执行人无财产可执行且下落不明，便主动提出向上级法院申请 1 万元的司法救助。有一名叫赖德贵的当事人被信宜市某单位欠了 30

多万元工程款，拖了五六年不还，无奈到法院起诉并申请强制执行，伍彤在不到一个月时间里，往被执行单位跑了四趟，说明利害关系，讲清失信惩戒后果，一大早去，天黑才回，最终达成执行和解，让申请人如数拿回了欠款。他用自己的真心爱心、司法为民的实际行动赢得了百姓的认可和赞誉，许多当事人得知伍彤去世的消息后，采取不同方式进行了悼念。全体干警要向伍彤同志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定政治信仰，坚定理想信念追求，始终听党话、跟党走，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坚决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守司法为民情怀，为推进依法治国，不断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贡献力量。

二、学习伍彤同志牢记使命、敢于担责，勇于面对急难险重任务考验的担当精神。伍彤同志始终把使命放在心上、把责任担在肩上，恪尽职守、不惧困难，勇挑重担、不畏危险，为实现“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守执行一线、不知疲倦，负重前行、冲锋在前。他说院党组把我安排到这个岗位上，我就要对工作负责，执行工作有难度有挑战，但每当执结一件案件，申请人开心的笑脸就会让我产生满足感幸福感，是最好的奖赏。他总是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工作中主动承办大案要案难案。与他共事 11 年的执行局法官叶伟国说，“我们局里几乎所有难办的、

复杂的案件，他都参与了，他就是个拼命三郎，和他一起工作真的很有压力。”前几年，信宜市有许多涉小水电站的案件因涉及利益问题错综复杂，容易引发新的矛盾和群体性纠纷，办案压力特别大，大家都认为交给他“放心”，他自己也不推不躲，迎难而上。他承办了30多件涉电站的案件，执行标的金额5000多万元，没有一件因处理不当而引发群体事件，没有当事人投诉、上访，真正做到案结事了。2017年10月，伍彤收到一起排除妨害纠纷案件，判决被执行人余龙某在申请人余德某、余松某屋门前建设高7米、长7米、厚1米的混凝土挡土墙。被执行人长期外出，也没有联系方式，执行通知等材料都无法送达，伍彤想尽各种办法，终于促使被执行人现身，答应履行判决。当推土机开到了现场时，16名村民却以挡土墙对村里有妨碍为由，阻挠建墙。伍彤一边指引提出异议的村民到法院立案，一边依法依理调解。经过多次努力，村民们终于同意建墙，但要求长度缩减一米，申请执行人却一寸不让。伍彤和书记员五次上申请执行人家中劝解，申请执行人不但不让步，还放任村里的十几条狗追着伍彤咬。尽管这样，伍彤还是很执着地一次次去说服、去做工作，去促进和解。他心中只有案子和责任，面对生死威胁不退缩。伍彤同志在乡村执行案件过程中，经常被情绪激动的当事人煽动起来的群众围着、谩骂、推搡、缠闹，有时还摔倒受伤，家里人有些害怕便劝他调离岗位，他却安慰

着说“有法律保护着不用怕，再说哪项工作没有困难和危险，紧要关头不能当逃兵”，一如既往地执法办案。有一次在办理一座电站拍卖过程中，被执行人纠集了 40 多名社会闲散人员在拍卖会场外，恐吓案件承办人伍彤和竞买人，伍彤同志毫不畏惧，组织干警进行拍照、录像存证，并义正辞严地宣传法律知识、警告阻挠者，最终，这座起拍价为 800 万元的电站以 1210 万元的成交价拍出，溢价 410 多万元，现场响起一片掌声。他忍受着胰腺炎、糖尿病、肾结石带来的病痛，夜以继日、争分夺秒地工作，不知疲倦地办案清案。伍彤说，“不是我喜欢这么累，信宜八山一水一分田，人散路远，我们只能多累一点，把路上的时间抢回来。”很多人劝他要注意休息，他总是说：“基本解决执行难是我们向党和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时间紧、任务重，更加要争分夺秒、全力以赴，哪有时间休息呢？”甚至在他因胰腺炎去医院打针的时候，家人曾经劝他趁这个机会向院党组提出换岗，他还是说：“解决执行难已经到了 2018 决胜年的关键时刻，这个时候我怎么能换岗呢？再坚持一下，把执行难解决了再考虑！”2018 年 1 月，伍彤同志带队到离市区 120 多公里的思贺镇执行一起恢复原状案，当天出发前，他又病发了，但他为了执行工作不受耽误，简单吃了几片止痛药，不顾路途遥远，路况复杂，颠簸 3 个多小时到达执行现场，然后将该案的申请执行人、被执行人召集到一起，给他们耐心做释法析理工

作，从上午 10 时一直谈到下午 4 时。在反复细致的劝说教育下，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了和解协议，被执行人当场履行完毕。当伍彤和其他工作人员赶回法院时，已经是晚上七点多，天上飘着冷雨，他还到办公室完成当天的收尾工作。去世前两天，他还在为制作执行裁定书到单位加班。全体干警要从学习伍彤同志的先进事迹中汲取正能量，激发内动力，坚持把职责使命举过头顶，对党和人民的司法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不惧艰难困苦，攻坚克难，勇于牺牲，忘我工作，谱写无愧于新时代的壮丽篇章。

三、学习伍彤同志爱岗敬业、刻苦钻研，以过硬的专业精神专业能力履职尽责的职业精神。伍彤同志参加工作以来，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精一行。按他的话说，他原来是一名人民教师，到法院工作属于“半路出家”，必须心无旁骛地学习积累和经验总结，才能提高精通本职的业务能力，成为一名优秀的人民法官。他熟谙法律和政策法规，熟悉群众工作，用过硬的专业精神专业能力守护着法律的尊严和社会的公平正义。他对工作认真较真。担任党支部书记、庭长，他认真学习党务和行政管理知识，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建立了周一研究工作制度，集体会诊问题、交流心得体会、提高队伍素质；他找部属谈心谈话是真谈、不走过场，认真了解干警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疏通心结，主动解决困难。他认为执行工作要认真

较真，对长期拒不履行的“老赖”，就要穷尽执行措施，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权威。有一宗追讨20多万元材料款的执行案，被执行人有车、有别墅、还给同学会和母校捐款，就是不履行判决，找上门是空房一座，打电话不承认是本人，伍彤较真起来了，决定悬赏执行！与执行人协商后，找派出所要到被执行人照片，第三天就把悬赏令贴到了被执行人家门口、村里头、母校和常去场所。被执行人当天下午就找到法院履行了判决。他对工作严谨细致。工作注意计划、流程和细节，案件严格掌握时间节点，文书归档、案卷整理等当天能完成的工作当天完成。他的严谨细致，不仅仅完成了一个个工作任务，还带出了一个严谨细致的工作团队。曾经有新来的书记员因出勤迟到而受到批评，大家都特别守时。因为在伍彤同志眼里，这不仅仅是时间观念不强的问题，而是对待执行工作、对待当事人的态度问题，延误时间节点失去的可能是一次完成执行工作任务的机会。每次去执行，伍彤都是带着五六个案件，一大早开车出发，中午村头路边找个小店吃饭，顺便在店里拼几张凳子，枕着案卷眯上一小会儿，然后继续赶路、办案。经常回到法院早过了下班时间，车钥匙都只能交给值班室的保安。但每次不管多晚，伍彤都要回到办公室，把当天办好的案卷整理好再回家。他对工作勇于开拓创新。2003年任执行局副局长以来，为解决“执行难”问题，他结合工作实践，总结探索并积极

建议推动了执行开放日制度、悬赏举报制度、执行联动机制，执行“五公开、五当场”、周三强制执行日、执行案件繁简分流、开展阿里巴巴支付宝（中国）协助执行备案登记等制度，为信宜法院获得“全省法院解决执行难先进集体”和两次获得“全省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对工作追求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他认为法律工作者不能一审判执行了之，而是要综合考虑法律条文背景、社会风俗等因素，达成“三统一”的效果。因此，他走村串户、深入调查研究各方利益诉求；他深入浅出、以案释法，他苦口婆心讲政策、真诚说事明理。申请执行人李文圣于2005年6月以300万元成功竞买了一座水电站，并按照规定办好了相关手续，但当地村民以“土地归村民集体所有，未通过村民一致同意任何人不得投产经营”为由，不准投产经营。他走访相关职能部门，也报过警，但一拖10年也没有结果。法院判决后无法执行，该案当事人一方为几百个村民，动不动倾村出动，暴力抗法，有一次法院的警车都差点出不来。2015年9月，伍彤同志主动请缨，接下了这一“骨头案”。两个多月的时间里，伍彤同志辛苦奔波，讲法律，讲道理，讲后果，诚恳劝解，先是挨个做村干部和党员思想工作，然后一家一家做村民工作，皮肤晒黑了，皮鞋也走坏。通过伍彤同志不懈努力，执行工作终于得到了圆满解决。全体干警要以伍彤同志为榜样，敬业乐业，钻研本职，严谨细

致，坚持标准，追求卓越，以过硬的专业精神专业能力干事创业，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业绩。

四、学习伍彤同志无私奉献、严于律己，始终保持共产党员清正廉洁的作风本色。伍彤同志淡泊名利、不计较得失，生活简朴、不喜应酬，严守规定、廉洁奉公。他坚持公正办案、清白做人，认为“别人给好处不是无缘无故的，得了好处就要还更多好处，最终自己就会违反原则和纪律，甚至触犯法律。”他自我要求严格。执行工作接触各种利益群体和形形色色的人员多，来自各方面的诱惑多，他严守“五个严禁”，对任何当事人所送财物和邀约宴请一律谢绝，从未有一起不良投诉、不廉举报。有人找他说事，他都是要求到办公室说。一些案件申请执行人在案件圆满执结后，为感谢他，想请他吃饭、送礼物、给好处，都被他严词拒绝了。他带着同事经常深入到山区农村搞执行，为一些恢复原状的案件，风里来雨里去，一连几天早出晚归守在工地，挡土墙建一段他们就拍摄一段，给老百姓宣讲一段，直到完工，没有在当事人那里吃一口饭、喝一口茶。在得知伍彤去世后有一当事人拿着 3000 元钱到法院让转交给其家人，尽管法院拒绝了，他还是说：“伍法官办我的案子，比我自己都努力，办得很辛苦，却从不吃我一口饭，收我一点礼。现在他走了，这 3000 元请一定转给他的家人，让他的家人知道，伍彤是一个大家很感激的好法官。”他坚决摆脱人情“围猎”。对

来说情的同学、朋友，一律不留情面。在执行一起案件过程中，伍彤的一位同学来为被执行人说情请求给予适当照顾。他当即批评了他的同学，并明确告诉这位同学说：“必须依法执行，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你要是为被执行人好，就要做他的思想工作，积极配合法院履行自己的义务。”他严格要求家属和子女。生前一直叮嘱家里，人家送什么都不能收，我的工作执行，是法律工作者，该做的我一定做好，不该做的送什么我也没法做。”在妻子和儿女们的眼中，伍彤是天底下最忙的人，他就没有安安稳稳地休息过，要么在单位加班、要么下乡去执行、要么去外地出差，一去就是一个星期。妻子下岗后想让他帮着找工作，他都以“文化层次低，找工作难”搪塞，拖着没有去办；女儿大学毕业后，也是按他的要求自力更生，靠自己的财会知识在深圳打工。全体干警要像伍彤同志那样，践行“三严三实”要求，遵规守纪、严于律己，踏实做事、清白做人，纯净“三圈”，慎言、慎行、慎独、慎微，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本色和作用。

全省各级法院和全体干警，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学习宣传伍彤同志先进事迹作为加强法院政治建设、建设过硬

队伍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迅速开展学习宣传活动，教育和激励广大干警见贤思齐，以伍彤同志为标杆，在推进依法治国的伟大工程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攻坚克难、拼搏进取，为实现“两个窗口”和“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把广东建设成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抄送：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政法委。

茂名市委。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28 日印发
